

Disclosure

D9

股票代码:600270 股票简称:外运发展 编号:临 2008-008 号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08年5月12日至5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于2008年5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会议内容、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就原定议程进行:

1.通过了《收购宁波外运国际航空货运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430,048万元收购宁波外运国际航空货运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所持有的40%股权,最终使该公司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事宜。

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通过了《关于审议副总经理王久云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张女士辞职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同意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聘任总经理王久云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无异议。王久云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西北分公司经营地址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西北区域分公司营业地址变更为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二路27号天心大厦11层,以扩大业务的发展空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处理有关事宜。

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简历

王久云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会计专业。1986年7月参加工作至2001年11月,曾任中外运天地快件有限公司、新亚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联合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对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财务部海外经理;2001年12月至2006年8月历任华北分公司财务总监及总部财会部经理;2006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股票代码:600270 股票简称:外运发展 编号:临 2008-009 号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汶川地震对公司影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5月12日14时28分四川汶川发生了7.8级特大地震。本公司西南分公司、绵阳分公司所处地震距离汶川较近,震感强烈。地震发生后,该分公司与外界的电话通信全部中断。公司各级领导高度重视,召开紧急会议了解受灾情况,指导抗震工作,关注受灾公司的员工以及财产安全。

截至目前,受灾分公司无人员伤亡,西南分公司所在成都地区办公设施、成都保税物流中心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坏,绵阳分公司由于距离震中较近,办公设施受损最为严重。具体的财产、业务损失情况正在统计中。预计此次地震灾害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8年5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08年5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申请1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同意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申请1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额度期限一年,免担保。

三、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申请1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向公司向深圳平安银行深圳福星支行申请1亿元综合授信额度,额度期限一年,免担保。

四、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江西大族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南昌市西湖支行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连同本次担保,公司累计为其担保的金额为1.2亿元,详见2008024号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08024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及主要办公场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松坪山工厂区5号路8号

法定代表人:高云峰

成立时间:2002年4月22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开发、生产销售数控设备、激光及其相关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及高新技术产品;生产经营(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营商品);生产PCB数据钻孔机。经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记字第2003-0803号资格证书办理)。

公司持有大族数控99.10%的股份,深圳市大族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大族数控0.90%的股份,公司为大族数控的控股股东,大族数控的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高云峰先生。

三、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1.担保事项的发生时间:担保合同的签署日期

2.担保方名称: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被担保方名称: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4.债权人名称:交通银行深圳红荔支行

5.担保合同条款:担保数额为5,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该笔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间为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另加两年止,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担保收益和风险的评估

1.大族数控的主营财务指标

截至2007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0,134.28万元,负债总额为16,359.60万元,净利润为1188.37万元,净资产为13,774.6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4.29%,上述财务数据已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扩股前后,财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单位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股本(万元人民币)	比例(%)	股本(万元人民币)	股本(万元人民币)	比例(%)	比例(%)
江西铜业集团公司	13,500	45.00	18,000	31,500	45.00	45.00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3.33	13,332	23,332	33.33	33.33
江西铜业铜业有限公司	500	1.67	666	1,168	1.67	1.67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6,000	20.00	8,000	14,000	20.00	20.00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本公司获得更为便利的财务管理服务,为本公司发展提供及时的和长期稳定的资金支持;增资有助于财务公司获得更多业务范围及利用金融政策,为本公司提供更多服务及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增资后有助于提高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江铜集团整体资金使用效率。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康义先生、尹鸿山先生、张蕊女士及涂书田先生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合同是按商业原则签订的,价格公允合理,程序合法,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而言是属公平合理的。

七、备查文件

1.经董事签字的董事会书面决议案;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四日

附件: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本人接获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致函,获悉公司及江西铜业铜材有限公司与江西铜业集团公司、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拟签订《江西铜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下称“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协议等有关资料进行了阅读,并就关联交易协议的各项条款的公平合理性作了认真审核。本人依据本人认为已经获得的足够的信息及本人的专业知识,对该关联交易协议作出独立判断,并发表声明如下:

一、上述关联交易协议的订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规则及国内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上述关联交易协议是在公司正常的经营过程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或按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商业条款订立的。

三、上述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而言是属公平合理的。

独立董事:康义 尹鸿山

张蕊 涂书田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362 股票简称:江西铜业 编号:临 2008-021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08年5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书面决议案方式审议通过了一项决议:同意及批准本公司与江西铜业集团公司(含其成员单位,以下称“江铜集团”)、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等出资方对江西铜业集团公司(“财务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本公司增资现金13,332万元人民币,占财务公司新增资注册资本的33.33%。具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李焰辉先生、李保民先生、龙平先生及吴金星先生在就上述事项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一、关联交易概述

财务公司系由本公司、江西铜业铜材有限公司(“铜材公司”,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江铜集团等于2006年12月8日共同出资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33.33%;铜材公司出资500万元,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1.67%;江铜集团出资13,500万元人民币,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45%;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出资6000万元人民币等值美元,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20%。上述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向财务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扩股总额为人民币40,000万元,增资后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00万元。本次增资须获得中国银监会批准方可实施。

鉴于:江铜集团为持有本公司42.41%股份的控股股东;江铜集团持有财务公司45%的股权;本公司与铜材公司合计持有财务公司35%的股权。根据有关上市规则,本公司及铜材公司与江铜集团按原持股比例对财务公司进行增资构成须予披露的关联交易。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

江铜集团为国有独资公司,成立于1979年7月,住所在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15号,法定代表人为李焰辉,注册资本为389,606万元,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矿、贵金属、有色金属冶炼加工、深加工;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截至2007年末,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813,839万元,经审计的净利润413,276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本次增资扩股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元。其中:江铜集团增资18,000万元人民币,占财务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45%;

本公司增资13,332万元人民币,占江铜财务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33.33%;

铜材公司增资668万元人民币,占江铜财务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1.67%;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按出资额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价计算,出资8,000万元人民币等值美元,占江铜财务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20%。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财务公司本次增资扩股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元。股东均按原持股比例同比例进行增资,其中:江铜集团增资18,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增资13,332万元人民币,铜材公司增资668万元人民币,中银集团投资有限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08-023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14日上午9时30分在廊坊市新开路239号荣盛地产大厦10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股份649,308,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16%。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董事长耿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提案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认真审议,大会以计名投票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股东大会决定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1)原公司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万元。”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万元。”

(2)原公司章程“第十八条 新增一款:

“2008年3月21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7年末公司总股本40,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5股股票,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公司总股本增至80,000万股。”

(3)原公司章程“第十九条 公司股本结构为:公司总股本40,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其中发起人持有33,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82.50%,社会公众股东持有7,000万,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7.50%。”